



臺灣臺東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8年7月19日

發稿人：黃榮德主任檢察官

聯絡電話：(089) 310-180

臺東地檢署召開「109年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賄選期前策略會議」凝聚共識規劃選舉查察工作

「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將於民國109年1月11日舉行，本署為凝聚共識規劃選舉查察工作，於今(19)日上午10時，召集本署訴訟轄區警、調、廉政機關舉行「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查察賄選期前策略會議，由本署張檢察長曉雯主持，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費檢察長玲玲親臨指導，臺東縣警察局邱局長文亮、法務部調查局東部地區機動工作站磨主任天相、法務部調查局臺東縣調查站張副主任微中及臺東縣政府政風處余處長世銘均率領所屬機關承辦人員出席，本署全體偵查組主任檢察官、專責檢察官亦均參與會議。

本次選舉雖尚未公告登記期程，但主要政黨之參選人多已確定，相關選舉活動業已陸續進行，為防止選舉受賭盤、金錢、暴力、境外勢力或資金介入及假訊息散布等不法干擾影響，本署召集警、調、廉政機關針對選舉查察工作凝聚共識，以法務部頒訂「第15任總統副總統及第10屆立法委員選舉查察工作綱領」為指引準則規劃執行策略，會中本署黃主任檢察官榮德、臺東縣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賴大隊長俊堯及法務部調查局臺東縣調查站余組長國華分別就選情分析、反賄宣導、查賄重點、策略及措施進行報告。

費檢察長玲玲於會中除肯定臺東地檢署召開本次會議及早凝聚各機關共識，完成先期準備規劃工作外，亦指示本次選舉必須特別注意境外金資介入及假訊息散布，維護公平、公正

的選舉環境。反賄選宣導應善用科技建置便利民眾檢舉之管道、使民眾知悉檢舉獎金及保密措施；查察賄選策略應因地制宜，依地方、族群特色擬訂相關作為，俾妥適調度人力。更應注意遵守新修訂之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規定，以免惹議。張檢察長曉雯會中亦強調選舉有關工作，除查察賄選外，反賄選宣導也甚為重要，此等工作均有賴檢、警、調、廉政等相關單位發揮創意，相互緊密聯繫。尤其法務部蔡部長日前已提出「科技查賄指揮中心」及「雲端反賄數位平台」等二大精進反賄措施。本署除已積極建置「科技偵查指揮中心」外，也利用各類網路平台宣導反賄選，並提供民眾便利的檢舉管道，務必使候選人不敢買、選民不敢賣。此外，本次會議也針對 107 年度選舉查察發現的問題進行檢討，並對於提升情資佈建效率、強化科技查賄、即時澄清假消息、利用行動裝置、網路科技加強反賄選宣導等各項反賄選作為充分討論，以精進反賄工作及效能，期能完成本次選舉查察工作綱領之核心目標「端正選風、禁絕不法」，營造一個「公平、公正、公開」的優質選舉環境，實現選賢與能之民主選舉。

